

服务合同

合同编码: 11N00246993720255003

甲方: 上海市浦东新区老港镇人民政府

乙方: 上海升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等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采购 2025 年度城市运行视频监控系统运维事宜,达成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履行。

一、服务内容

甲方将其单位名下 **2025 年度城市运行视频监控系统运维** 工作交由乙方承担,主要对老港镇的公共视频监控探头及设施设备进行检查维护(包括部分监控的流量包)、维修或更换、立杆加固以及镜头擦洗等服务,同时对相应的监控汇集机房内的设备进行巡检、加固、日志查看、系统漏洞扫描、系统加固、病毒防治以及对故障设施设备维修或更换等服务。乙方按照甲方提出服务要求,提供服务所需人员、物资及相关必要的设施设备等,以落实好相关任务要求。

二、服务期限

购买服务期限 **1 年**

三、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双方确认本次采购服务的总价为人民币 **1686199.8** 元,(大写: **壹佰陆拾捌万陆仟壹佰玖拾玖元捌角**)。双方确认,前述服务金额为甲方就本合同应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包括税费等所有相关一切费用。除甲方同意调整服务金额外,本合同约定的服务金额不做调整。

(二)付款方式

1、本项目根据开展情况及合同约定 分次支付 方式支付项目款项。

2、在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且财政资金到位后,采购人

按季度结算支付服务费，最后一个季度服务费待合同期满且项目经审价、审计后，按审价、审计价格支付剩余服务款。

四、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服务，对没有达到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整改，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2、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服务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3、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服务内容无法完成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4、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有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5、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有服务内容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有权要求甲方提供所需的资料。

2、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服务需求，提供符合服务要求的人员及工作开展所需的物资、设备。

3、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服务，不得擅自改动内容。

4、乙方应当在要求的期限内，完成服务工作，并通知甲方进行验收。

五、服务要求

（一）服务要求

1、乙方应遵守服务提供过程中的安全生产相关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作业。

2、乙方须保证足够的服务力量投入本项目，且保证本单位在职管理人员不低于1名，并安排至少1-2名专业人员进驻采购方各相关单位，以保障监控及相应系统的正常运行。

3、乙方不得分包，乙方须承诺在整个服务过程中若发现系统或服务过程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应第一时间告知甲方，并配合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消除隐患。

5、乙方须做好日常监控维护及维修更换的记录，其中设施设备的维修、更换需做好统计，每月上报甲方，在服务期结束或达到维修费用后，配合甲方做好维修内容的审价工作。

5、乙方须保证服务所需的车辆以及其他保障服务所需要的设施设备投入本项目，并负责设备日常的保管、保养及维护。

6、乙方须保证配合甲方完成特殊情况下，运维范围内监控设备的迁移及安装工作。

（二）考核及结算

本项目每月季度进行考核，由老港镇城运中心负责考核，详见考核表（附件2），由城镇精细化管理办公室统一进行考核汇总，依照加权平均原则计算平均得分（满分100分，合格分80分），作为每个季度的结算依据。考核结算标准如下：

- 1、考核分高于90分以上（含90分）的，足额支付当月服务费；
- 2、考核分高于85分（含85分）以上，低于90分（不含90分）的，扣除当月服务费1%；
- 3、考核分高于80分（含80分）以上，低于85分（不含85分）的，扣除当月服务费2%；
- 4、考核分低于80分（不含80分）的，为不合格；扣除当月服

务费的 5%，服务年度内连续 2 月考核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六、服务验收

(一)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乙方应当配合。

(二)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签署验收意见。

七、保密义务

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乙方知悉的相关项目情况及本合同相关内容均属于保密信息，乙方应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事先书面确认，乙方不得将保密信息以任何形式披露给第三方，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目的。

八、违约责任

(一) 乙方在约定期限内未能按时保质履行服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如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二) 乙方单方面中途变更、终止本合同的，应赔偿甲方合同总金额的 2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三) 乙方服务前，甲方有权单方终止采购，但应提前 10 日书面通知乙方。

(四) 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相关约定，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作为违约金，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补足。

九、不可抗力和情势变更

(一) 不可抗力指下列事件：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以及本合同各方不可预见、不可防止并不能避免或克服的一切其他事件。发生不可抗力事件，

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外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合同双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二) 如因国家法律、法规、上级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合同履行基础改变，则合同双方应及时协商变更合同条款或终止本合同，因情势变更终止合同的，双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因一方当事人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的情势变更除外。

十、其他

(一)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及相关附件有同等效力。

(三)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2025年10月21日
联系人: **陈向君**

联系地址: **老港镇建中路 7 号**

联系电话: **58050201**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盛纯涛(男)**
2025年10月23日
联系人: **孙亮**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宏祥北路 83 弄 1-42 号
20 棚 118 室**

联系电话: **021-68251999**

日期:

日期:

城市运行视频监控系统运维项目服务内容清单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服务次数	服务设备数量	备注
1	监控设备(含相关的光电收发器)除尘、清理	设备的除尘、清理, 扫净监控设备显露的尘土, 对摄像机、防护罩等部件除尘, 之后用无水酒精棉将各个镜头擦干净, 调整清晰度, 防止由于机器运转、静电等因素将尘土吸入监控设备机体内, 确保机器正常运行。	2	1304	
			1	285	
2	外部监控设备(含相关的光电收发器)全面检查	对镇域内监控设备全面检查, 对受外界影响等原因导致监控角度变化进行调整, 对发现故障设备上报, 及时查明原因并出具维修方案。在台风季期7-10月增加检查频次。	28	824	
			6	96	宏港苑小区112个, 外部96个 26年4月19日质保期结束
			8	121	村居及小区地下车库173个, 外部121个 26年2月21日质保期结束
3	内部监控设备(含相关的光电收发器)全面检查	对镇域内监控设备全面检查, 对受外界影响等原因导致监控角度变化进行调整, 对发现故障设备上报, 及时查明原因并出具维修方案。	12	480	
			6	16	宏港苑小区112个, 内部16个, 26年4月19日质保期结束
			8	52	村居及小区地下车库173个 26月2月21日质保期结束
4	监控设备(含相关的光电收发器)定期维护	对监控设备定期维护, 检测其各项技术参数及监控系统传输线路质量, 处理故障隐患, 协助使用单位设定使用级别等各种数据, 确保各部分设备各项功能良好, 能够正常运行。	4	1304	
			2	112	
			3	173	
5	监控设备	垃圾厢房13套监控设备流量包	12	13	13套监控设备流量包
6	机房设备除尘、清理、加固	对监控机房清理, 对设备除尘、去静电, 设备加固以确保机器正常运行。	2	22	168台硬盘录像机、26台视频解码器、89块拼接屏、37.15m ² LED屏、25台网络核心交换机、22台接入交换机、37台监控数据管
7	机房设备运行情况进行监控	检查监控机房通风、散热、供电等设施情况; 同时设备运行情况进行检测分析。	12		

8	机房监控系统漏洞扫描及系统加固	对机房监控系统进行漏洞扫描及系统加固、设备日志查看及巡检对监控设备进行病毒防治。	12		理器、3台电脑工作站、1台UPS供电系统
9	光电资源检查	对现有的光缆和电源线检查,以防止出现老化线路造成设备断电、短路等情况。	2	375.4	公里
10	监控系统设备维修、更换	对所有上报、发现的有故障的监控系统设备、负责维修或更换,维修后向采购方汇报问题情况及处理结果提交维修报告并由用户签字并留存备案。			
11	移动监控装拆	根据需要对信访 WK 单位/对象安装移动探头,以便监管单位能实时进行监控管理			
12	零星监控新增及迁移	根据实际需要,局部点位增加监控设施以及部分监控点位的迁移			
13	技术支持服务	对于临时出现的使用、操作或其他非故障的简单问题可直接电话联系服务工程师,寻求问题的解决方案、操作方法及技术指导。在设备使用过程中存在使用上的问题,服务方应解释清楚指导正确使用,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响应时间及承诺按故障级别承诺 7 ×24 小时电话咨询。			
14	现场技术服务	对于电话支付无法解决的故障,0.5 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服务。			
15	GPS 工具箱(地图标点软件)团队会员				保证地图标点软件可以运用,监控点能在镇平台系统

附件 2:

2025 年度城市运行视频监控系统运维项目____季度考核表

序号	考核内容	具体说明	分值	考核得分
1	整体运维完成情况	运维工作是否按要求完成	10	
2	故障解决	对巡查或反映的故障, 及时上报并修复, 违反 1 次扣 1 分	10	
3	故障处理时间达标情况	到达现场后, 半小时内判定故障原因, 一般故障 2 小时解决, 重大故障 4 小时解决。若不能解决 2 小时给出解决方案。符合上述要求得 10 分, 不满足的不得分。	10	
4	运维派工完成质量	业主方布置的重要任务或者安排临时运维工作, 对事件的处理效率和解决程度。完成度好为合格, 得 10 分, 完成差或者未执行扣 5 分	10	
5	巡检巡查完成情况	出现以下任何一种情况一次扣 2 分: 完成得 5 分。1、没有按时按要求对软硬件设备、应用系统进行日常巡检巡查; 2、工作报告没有如实反映存在的问题。	10	
6	视频画面保障服务	根据用户要求高质量完成视频画面保障工作得 10 分, 视频画面保障服务中出现问题和故障有一次扣 1 分。	10	
7	积极主动配合	消极怠工, 被投诉一次扣 0.5 分	10	
8	及时沟通汇报	发现一次违规行为扣 0.5 分	10	
9	服务人员数量	符合人员数量要求得 5 分, 不符合扣 5 分	5	
10	服务人员水平	人员业务水平用户满意得 5 分, 一次业务水平问题, 扣 1 分	10	
11	人员流失频率	未出现人员流失情况得 5 分, 人员流失 1 人/次(扣 2 分)	5	
12	风险控制(加分项)	主动发现软硬件、应用系统等相关问题, 提前报告后积极给予处理的加 1 分/个。		
合计			100	